

证券代码:603706 证券简称:东方环宇 公告编号:2019-019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5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新疆昌吉吉州市延安北路198号24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股)	104,074,59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5.046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李明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一)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副董事长田荣江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三)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4,074,592	100.00	0	0.00	0	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4,074,592	100.00	0	0.00	0	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4,074,592	100.00	0	0.00	0	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4,074,592	100.00	0	0.00	0	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4,074,592	100.00	0	0.00	0	0.00

6、议案名称:关于聘请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4,074,592	100.00	0	0.00	0	0.00

证券代码:002930 证券简称:宏川智慧 公告编号:2019-047

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不存在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二、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9年5月16日下午14:50开始,会期半天;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5月15日至2019年5月1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的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的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5日15:00至2019年5月16日15:00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
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沙田镇立沙岛淡水河口南岸三公司行政楼会议室
网络投票平台: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3、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军印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5,245,5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43,798,220股的10.3551%。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25,237,9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43,798,220股的10.3520%。
3、网络投票情况

证券代码:600651 证券简称:飞乐音响 编号:临2019-052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累计涉及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新增诉讼(仲裁)的金额:人民币3,701.99万元;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鉴于部分新增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执行完毕,目前无法全面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涉及金额在1,000.00万元以上的案件/诉讼,截止2018年公司已累计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5日披露了《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累计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0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截至目前累计新增诉讼(仲裁)事项进行了统计,涉案金额合计人民币3,701.99万元,其中公司作为原告案件1例,涉及金额2,726.63万元;公司作为被告案件10例,涉及金额75.36万元。
一、涉及金额在1000.00万元以上的案件
上述新增诉讼(仲裁)事项中,涉及金额在1,000.00万元以上的案件共计1例,涉及金额2,726.63万元,基本情况如下:
1、案件当事人:
原告:河南亚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被告:烟台德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诉讼代表人:烟台德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管理人
2、案件状态:尚未开庭

证券代码:600702 证券简称:舍得酒业 公告编号:2019-031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18年度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24日(星期五)15:00至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einfo.com)或关注微信公众号“上证路演中心”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平台交流方式
一、说明会类型
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9年2月20日发布了《舍得酒业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为了便于投资者深入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公司定于2019年5月24日(星期五)15:00至16:30在上证所信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平台上,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2018年度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届时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公司2018年度业绩、现金分红情况、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
此外,公司在5月23日至5月31日期间,举办董秘值班周活动,在此期间公司董秘将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roadshow.seinfo.com),在线及时回复投资者的问题。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3、案件概述:2014年10月,河南亚照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亚明”)与烟台德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烟台德慧”)形成了亮化安装工程合同关系,烟台德慧尚欠河南亚明工程款27,266,295.00元。经双方协商,2018年1月15日双方签订了《抵账协议》,2018年11月,烟台德慧进入破产程序,河南亚明向烟台德慧管理人申报了该笔债权,但烟台德慧管理人于2019年4月18日向河南亚明做出《烟台德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管理人债权审查意见》,德慧敏字第62号,认为河南亚明该笔债权不能成立,并做出了对债权不予确认的意见。
4、原告方诉讼请求:河南亚明就与烟台德慧工程合同纠纷一案向山东省烟台福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
(1)判决确认原告对被告27,266,295.00元的债权合法有效;
(2)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二、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鉴于部分新增诉讼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或尚未执行完毕,目前无法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关于上述“涉及金额在1,000.00万元以上的案件”,因烟台德慧已进入清算阶段,截止2018年公司已累计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后续公司将根据判决结果及资金回收情况判断该案件对公司后期利润的影响。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1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以2018年年度报告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回复

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1
债券代码:110054 债券简称:通威转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12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通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639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对问询函中提及的事项,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做出书面回复,现将回复具体内容公告如下如下:
1.关于公司对外担保,年报显示,公司全资子公司通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向养殖户及经销商提供担保共计247,136,175.91元,其中28,412,948.06元出现担保逾期,请公司:(1)补充披露对养殖户及经销商提供担保的必要性;(2)为养殖户及经销商提供担保是否建立了有效的风险控制机制,是否会对被担保方的资信进行充分调查;(3)养殖户和经销商提供的反担保是否为信用担保;(4)公司是否已因部分担保逾期事项收到担保权人的支付请求。
【公司回复】
(1)公司担保业务的服务对象主要是农牧行业的养殖户及经销商,近年来我国养殖业面临转型升级,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规模化养殖成为行业的发展趋势,为积极落实国家的“三农”政策,解决农村中小规模户在畜牧业生产养殖经营过程中的资金困难,我公司于2008年开始尝试开展农牧担保业务,通过为养殖户及经销商提供担保,使其通过银行贷款取得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所需的资金,提高养殖经营的规模化和科学化,配合公司深化营销变革,夯实公司的市场营销服务体系,增加公司客户粘性。
(2)针对开展的担保业务,公司制定了《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风险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严格执行三级风控体系。
一级:饲料公司市场体系人员对风险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二级:担保公司从业人员对风险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三级:成立了信用管理中心,对公司的信用进行管理和控制。
在三级风控体系下,为养殖户或经销商提供担保服务时,需通过饲料公司和担保公司双重调查,在饲料公司开展资信调查的基础上,由担保公司人员进行进一步调查,并由相应的风控人员进行确认,严控担保风险。
(3)公司对外担保业务的反担保措施主要包括抵押、保证人及质押三种,抵押方面,选择具备一定变现价值的房产、车辆、养殖场地,养殖户作抵押,保证人方面,选择借款人或成年子女、合伙人、下游养殖户及其他有保证能力的自然人或公务员、事业单位从业人员作保证;质押方面,以借款人饲料销售年终折扣及借款人养殖场场租收益权作质押。
(4)2018年,通威农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向养殖户及经销商提供担保合计432,351,000.00元,当年公司收到担保权人代偿支付请求19,651,628.97元,均已按时全额支付代偿款。针对已支付的代偿款,公司正通过多种渠道积极开展催收,截至2018年12月31日,对养殖户及经销商担保坏账责任余额247,136,175.91元,未收回的担保代偿款余额28,400,282.11元。
2.关于公司货币资金,年报显示,公司本期货币资金为34,112元,其中银行存款23.69亿元,其他货币资金为10.41亿元,请公司:(1)补充披露其他货币资金的具体构成;(2)货币资金受限情况及具体用途;(3)请公司说明,是否存在与被担保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的情况,是否存在货币资金被他人实际使用的情况。
【公司回复】
(1)其他货币资金具体构成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票据保证金	90,569.90
承兑保证金	8,808.47
信用证保证金	3,969.34
存出保证金	3,750.34
客户融资保证金	39.68
土地复垦保证金	16.64
银行存单	57.60
银行承兑	0.65
POS押金	98,402.95
合计	104,150.77

其中,票据保证金主要系光伏行业多采用票据进行结算,公司光伏板块业务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所缴纳的保证金。
(2)2018年末,公司受限货币资金9.84亿元,主要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融资方式提供保证,以及为客户担保提供保证,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受限期限
其他货币资金	90,569.90	票据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3,969.34	信用证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3,750.34	存出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39.68	客户融资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16.64	土地复垦保证金
银行存单	57.60	供电所押金
银行存单	0.65	POS押金
合计	98,402.95	

(3)公司制定了货币资金管理相关的内控制度并严格执行,与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在资金上相互独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共管账户的情况,也不存在货币资金被他人使用的情况。
3.关于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年报显示,公司本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为22.16亿元,较上期大幅增长较大,其中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为0,请公司:(1)补充披露本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大幅增长较大度的具体原因;(2)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前五名客户是否为关联方;(3)结合行业特点和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说明对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判断是否审慎。
【公司回复】
(1)2018年末,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为22.16亿,同比增长8.26亿,包括应收票据增加4.51亿,应收账款增加3.75亿,主要系光伏行业大多通过票据进行结算,随着公司光伏板块业务的增长,票据结算量增加,应收票据增加4.51亿;同时,随着光伏电站并网数量的增加,电价补贴政府审批时间较长,应收电价补贴增加3.52亿,应收账款电价增加0.38亿。
(2)2018年末,公司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均为公司关联方。
(3)结合行业特点和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公司500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作为单项金额重大的标准,对于余额在500万元以上的,公司对债务人的偿债能力进行了分析,不存在单独减值的情况,在单独测试时,对于金额500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按照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到各组合中,再根据组合划分计提坏账准备。
4.关于公司其他应收款,年报显示,公司本期其他应收款为5.34亿元,较上期大幅增长较大,其中,补充保证金3.45亿元,应收关联方往来款为4571.7万元,请公司:(1)补充披露本期其他应收款大幅增长较大的具体原因;(2)分类说明应收保证金产生的具体业务事项及增长幅度大的原因;(3)通威牧业(无锡)有限责任公司与江苏沿海通威富云新能源有限公司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大股东关联方,其他应收款产生的具体原因,是否为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公司回复】
(1)2018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5.34亿,同比增加2.75亿,主要包括:①因供货保证、融资租赁、水面租赁等业务需求,而产生的保证金金额为3.45亿,同比增加1.84亿;②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前期在途的融资租赁款余额0.26亿;③对合营企业开展资金集中管理,应收合营企业往来款金额0.46亿,同比增加4.2亿。
(2)应收保证金同比增加如下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供货保证金	10,740.00
融资租赁保证金	7,851.32
水面租赁保证金	4,987.30
工程投标保证金	7,452.88
业务保证金	2,340.91
投标保证金	361.00
土地复垦保证金	266.67
担保保证金	226.26
安全风险评估	204.05
教投工资保证金	107.53
合计	34,537.92

2018年末应收保证金同比增加1.84亿,主要系因供货需要,开展融资租赁,以及水面租赁业务所形成的保证金增加所致。
(3)通威牧业(无锡)有限责任公司与江苏沿海通威富云新能源有限公司均系通威股份的合营企业,并非控股股东或大股东关联方,其中,前者系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与BIOMAR GROUP A/S共同投资设立的合资公司,后者系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下属通威鑫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与江苏沿海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江苏筑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合资公司,公司对合营企业实收资金统一调剂,因经营性占用资金而形成其他应收款,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5.关于公司预付账款,年报显示,公司本期预付款项为2.28亿元,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非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合计金额为8205万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35.98%,请公司补充披露:(1)期末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的对象名称及是否为公司关联方;(2)分业务列示预付款项金额和占比。
【公司回复】
(1)公司2018年末预付账款前5名如下:

名称	金额(万元)
天津玖玖国际硅材料有限公司	3,409.68
湖北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1,921.21
国网四川电力公司天府新区供电公司	1,046.02
MARUBENI GRAN COIL SEEDS TRADING ASIA PTE LTD	1,036.38
Louis Dreyfus Company Asia Pte Ltd	798.05
合计	8,205.34

预付账款前五名对象均非公司关联方。
(2)按业务分类,预付账款主要包括农牧采购业务的预付款和水面预付租金,光伏采购业务预付款,分别的金额及占比如下:

业务	金额(万元)	占比
农牧采购预付款和水面预付租金	13,869.33	60.82%
光伏采购业务预付款	8,935.81	39.18%
合计	22,805.14	100%

6.关于公司应付票据,年报显示,公司本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为63亿元,其中应付票据21.75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应付票据涉及的主要交易事项;(2)应付票据余额前五名对象名称及是否为关联方,前五名对象的应付票据余额。
【公司回复】
(1)应付票据主要系公司内部农牧、光伏两大板块因支付款项而开具的票据,具体业务包括原材料采购、工程建设及安装、设备采购、备品备件采购等。
(2)应付票据前五名明细如下:

供应商	关联关系	金额(万元)
通威(成都)有限公司	内部公司	87,732.00
四川永祥硅材料有限公司	内部公司	15,500.00
通威实业(西藏)有限公司	内部公司	13,000.00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00.00
天津玖玖国际硅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
合计		130,532.00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存在内部企业之间为上下游产业链关系,因而产生内部购销业务。永祥硅材料有限公司的晶硅片,作为成都太阳能电业公司的原材料,成都太阳能的产品电池片,作为合肥太阳能电业公司的原材料,西藏实业公司作为饲料原料集中采购平台,向外采购原材料并销售给内部饲料公司,内部公司之间依供货情况,采购方向供应商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供应商交付票据到银行用于背书转让支付货款或贴现,且具备终止确认条件,致使内部公司董事长的应付票据无法抵消。
7.关于公司预收款项,年报显示,公司本期预收款项为11.87亿元,同比增长23.31%,请公司补充披露预收款项的账龄,并结合行业模式、上下游关系,说明存在较大金额预收账款的原因。
【公司回复】
(1)2018年末,公司预收款项分账龄情况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万元)	期初余额(万元)
1年以内	117,363.93	94,809.22
1-2年	7,967.97	894.14
2-3年	163.59	199.79
3年以上	424.72	366.89
合计	118,713.21	96,270.04

其中,预收账款主要系光伏行业多采用票据进行结算,公司光伏板块业务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所缴纳的保证金。
(2)2018年末,公司受限货币资金9.84亿元,主要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融资方式提供保证,以及为客户担保提供保证,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受限期限
其他货币资金	90,569.90	票据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3,969.34	信用证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3,750.34	存出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39.68	客户融资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	16.64	土地复垦保证金
银行存单	57.60	供电所押金
银行存单	0.65	POS押金
合计	98,402.95	

(3)公司制定了货币资金管理相关的内控制度并严格执行,与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在资金上相互独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共管账户的情况,也不存在货币资金被他人使用的情况。
3.关于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年报显示,公司本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为22.16亿元,较上期大幅增长较大,其中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为0,请公司:(1)补充披露本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大幅增长较大度的具体原因;(2)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前五名客户是否为关联方;(3)结合行业特点和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说明对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判断是否审慎。
【公司回复】
(1)2018年末,公司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为22.16亿,同比增长8.26亿,包括应收票据增加4.51亿,应收账款增加3.75亿,主要系光伏行业大多通过票据进行结算,随着公司光伏板块业务的增长,票据结算量增加,应收票据增加4.51亿;同时,随着光伏电站并网数量的增加,电价补贴政府审批时间较长,应收电价补贴增加3.52亿,应收账款电价增加0.38亿。
(2)2018年末,公司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均为公司关联方。
(3)结合行业特点和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公司500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作为单项金额重大的标准,对于余额在500万元以上的,公司对债务人的偿债能力进行了分析,不存在单独减值的情况,在单独测试时,对于金额500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按照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到各组合中,再根据组合划分计提坏账准备。
4.关于公司其他应收款,年报显示,公司本期其他应收款为5.34亿元,较上期大幅增长较大,其中,补充保证金3.45亿元,应收关联方往来款为4571.7万元,请公司:(1)补充披露本期其他应收款大幅增长较大的具体原因;(2)分类说明应收保证金产生的具体业务事项及增长幅度大的原因;(3)通威牧业(无锡)有限责任公司与江苏沿海通威富云新能源有限公司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大股东关联方,其他应收款产生的具体原因,是否为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公司回复】
(1)2018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5.34亿,同比增加2.75亿,主要包括:①因供货保证、融资租赁、水面租赁等业务需求,而产生的保证金金额为3.45亿,同比增加1.84亿;②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前期在途的融资租赁款余额0.26亿;③对合营企业开展资金集中管理,应收合营企业往来款金额0.46亿,同比增加4.2亿。
(2)应收保证金同比增加如下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供货保证金	10,740.00
融资租赁保证金	7,851.32
水面租赁保证金	4,987.30
工程投标保证金	7,452.88
业务保证金	2,340.91
投标保证金	361.00
土地复垦保证金	266.67
担保保证金	226.26
安全风险评估	204.05
教投工资保证金	107.53
合计	34,537.92

2018年末应收保证金同比增加1.84亿,主要系因供货需要,开展融资租赁,以及水面租赁业务所形成的保证金增加所致。
(3)通威牧业(无锡)有限责任公司与江苏沿海通威富云新能源有限公司均系通威股份的合营企业,并非控股股东或大股东关联方,其中,前者系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与BIOMAR GROUP A/S共同投资设立的合资公司,后者系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下属通威鑫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与江苏沿海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江苏筑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合资公司,公司对合营企业实收资金统一调剂,因经营性占用资金而形成其他应收款,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5.关于公司预付账款,年报显示,公司本期预付款项为2.28亿元,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非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合计金额为8205万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35.98%,请公司补充披露:(1)期末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的对象名称及是否为公司关联方;(2)分业务列示预付款项金额和占比。
【公司回复】
(1)公司2018年末预付账款前5名如下:

名称	金额(万元)
天津玖玖国际硅材料有限公司	3,409.68
湖北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1,921.21
国网四川电力公司天府新区供电公司	1,046.02
MARUBENI GRAN COIL SEEDS TRADING ASIA PTE LTD	1,036.38
Louis Dreyfus Company Asia Pte Ltd	798.05
合计	8,205.34

预付账款前五名对象均非公司关联方。
(2)按业务分类,预付账款主要包括农牧采购业务的预付款和水面预付租金,光伏采购业务预付款,分别的金额及占比如下:

业务	金额(万元)	占比
农牧采购预付款和水面预付租金	13,869.33	60.82%
光伏采购业务预付款	8,935.81	39.18%
合计	22,805.14	100%

6.关于公司应付票据,年报显示,公司本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为63亿元,其中应付票据21.75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应付票据涉及的主要交易事项;(2)应付票据余额前五名对象名称及是否为关联方,前五名对象的应付票据余额。
【公司回复】
(1)应付票据主要系公司内部农牧、光伏两大板块因支付款项而开具的票据,具体业务包括原材料采购、工程建设及安装、设备采购、备品备件采购等。
(2)应付票据前五名明细如下:

供应商	关联关系	金额(万元)
通威(成都)有限公司	内部公司	87,732.00
四川永祥硅材料有限公司	内部公司	15,500.00
通威实业(西藏)有限公司	内部公司	13,000.00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00.00
天津玖玖国际硅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
合计		130,532.00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存在内部企业之间为上下游产业链关系,因而产生内部购销业务。永祥硅材料有限公司的晶硅片,作为成都太阳能电业公司的原材料,成都太阳能的产品电池片,作为合肥太阳能电业公司的原材料,西藏实业公司作为饲料原料集中采购平台,向外采购原材料并销售给内部饲料公司,内部公司之间依供货情况,采购方向供应商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供应商交付票据到银行用于背书转让支付货款或贴现,且具备终止确认条件,致使内部公司董事长的应付票据无法抵消。
7.关于公司预收款项,年报显示,公司本期预收款项为11.87亿元,同比增长23.31%,请公司补充披露预收款项的账龄,并结合行业模式、上下游关系,说明存在较大金额预收账款的原因。
【公司回复】
(1)20